

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报告书摘要》的更正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沱牌舍得收购报告书摘要》部分内容有误，现对有关内容更正如下：

“第三章 收购目的与收购决定”中的“二、收购人未来十二个月的权益变动计划”原内容为：“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除本次收购外，收购人暂无其他增持上市公司权益或处置已拥有的上市公司权益的计划（上市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送股及其他合法原因导致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除外），但不排除在未来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收购人承诺，通过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发行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

现更正为：“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除本次收购外，收购人暂无其他增持上市公司权益或处置已拥有的上市公司权益的计划（上市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送股及其他合法原因导致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除外）。收购人承诺，通过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发行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

特此公告。

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24 日